

东莞市博思电子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售后服务标准

为规范产品售后技术服务过程，保证客户合理享受合同所规定的各项权利及义务，特制定本标准。

售后服务承诺：

- (1) 严格按维修程序及操作规程维修，确保维修质量。
- (2) 严把配件质量关，杜绝假冒伪劣配件的使用。
- (3) 收费方面绝不夸大故障，杜绝乱收费。

具体标准如下：

- 一：客户收到货后七天内如有质量问题，我司包换。
- 二：客户收到货后三个月内，如有质量问题，可寄回我司包修，所有维修费用（包括人工费及材料费）均由我司承担（人为损坏除外）。若经我司技术人员检测为人为损坏，则维修所需材料费用，由客户负责，维修所需的人工费由我司承担。
- 三：终身服务。即指客户收到货三个月后，有问题，可寄回我司维修，维修所需的材料费由客户承担，维修所需的人工费由我司承担，。

注：1)、关于运费：客户收到货三个月内的产品我司与客户各承担一半。即客户承担寄出的运费，我司负责寄回的费用（按物流寄，有空运等特殊要求，费用自理）；客户收到货超过三个月的产品费用均由客户承担。

2)、有关材料费的的确定方法：收到客户寄来的维修品后，由我司的技术人员检测，并确认是否需要更换材料，如需更换材料则报价给客户，经客户同意并付款后方可进行维修，维修完成后再由技术人员验货合格后寄回给客户（附验货合格报告）。

3)、维修周期：分国内维修，国外维修（进口件国内无法维修的将送美国维修）

(1)国内维修周期：

- (a) 无需购买材料：十个工作日
- (b) 需购买材料：十五个工作日

(2) 国外维修周期：（寄美国费用由我司承担）三十个工作日

注：凡进口货物的维修需要保留包装，跟维修品一起寄回，否则不能更换损坏的零部件